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瑞士军刀



## 瑞士军刀

张生

梦中做梦最怡情，蝴蝶引人入胜。

——郑板桥《西江月·警世》

前年冬天，在大学里和我睡上下铺的朋友李劲带着他的妻子从广西南宁来沪，准备到南通探亲并过春节。我和他已多年未见，所以在接到他的长途电话得知他要来上海看我的消息后，感到很高兴。那晚我夜不能寐，坐在电视机前不停地换频道，什么节目也没看进去，我有些心不在焉，我想起我和李劲的友谊，还有与其他几个要好的同学在大学里一起度过的无数快乐的时光，觉得真是恍若隔世。那时我们个个骨瘦如柴，单身，没有家室之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特立独行无拘无束。可现在我已微微有点发福，有时，我还不得不向拼命化妆节食的老婆解释我的肚子为什么大了，感谢近年来蓬勃发展的啤酒酿造业，每次我都能以这个理由给她一个圆满的回答。但她也好不了多少，无论采取什么方法，她都不能遏制住自己发胖的趋势，我和她都清楚，岁月无情，韶华易逝，我们的青春像流水一样再也不会回来了。

李劲的到来所引发的这种屡见不鲜的人生感慨说出来也许让人厌倦，可我当时却被这种有点感伤和无奈的气氛冲昏了头脑，我一边似是而非地看着电视，一边在心里琢磨着要干点什么，把自己从这种抑郁、多少有些不健康的情境中拯救出来。有人说，忧伤的沉思会过多地消耗人的精力，我此刻也不禁饥肠辘辘。打开冰箱，里面空空如也，这让我觉得我的胃更加空空荡荡。饥不择食，我从床底下拉出放水果的纸箱，挑了一个大点的苹果。和大多数男人一样，我不喜欢吃水果，过程的繁琐和缺乏耐心是主要原因，可今天是个例外，我把苹果洗了洗，拿出一把折刀，打算把皮削一下。这

时，意想不到的，我的灵感突至，并以一首诗的形式表现了出来，这首诗的题目叫《瑞士军刀》。在这首只

有十几行的短短的自由体诗里，我将一把瑞士军刀和一块瑞士手表联系到了一起，它们之间的共同特点不言自明，都是由位于欧洲中西部的山地国家瑞士制造，工艺考究，制作精美，而且经久耐用。我在诗的结尾以一种故意克制的平静说到，不管是一把锋利的瑞士军刀还是一块走时准确的瑞士手表，它们都会对我造成伤害，所不同的是，前者只能伤害我的肉体，后者却能毁灭我的灵魂，使我的心灵感到痛苦。我的意思是说，时间的流逝真是叫人感到悲哀和难受。

写下这首诗，确切地说口占出这首诗后，我自觉我的感情得到了宣泄与排遣，心里好受了一点。我开始设想和安排李劲抵达上海后的几天里的活动：外滩要去看看，南京路、淮海路是肯定要逛的，豫园自然得去走走，东方明珠看样子也要爬爬，那么，徐家汇、四川北路还去不去？我断断续续地削着苹果皮，心神不定地筹划着。来回摆弄刚才在《瑞士军刀》这首诗里以抽象的名词出现过的那把具体的刀子，使我诗情奔涌，有些意犹未尽，我干脆放下快削好的苹果，仔细端详和摩挲起手头的这把红色塑料柄、不锈钢刀刃、只有 8.9 厘米长却颇有分量的多用小折刀来，我想，是它给我带来了作诗灵感，也许它将要带给我更多的灵感。

这是把正宗的 VICTORINOX 牌瑞士军刀，是由一百一十多年前发明瑞士军刀的查理士·艾斯尼和维多尼亚·艾斯尼创立于风景如画的阿尔卑斯山的工厂制造，并出口到中国来的。半个月前，瑞士军刀刚刚在上海亮相，当我慕名赶到东方商厦的礼品部一睹其真面时，让我惊讶的并不是它那高昂的价格，而是它那小巧的形体，我没想到这种被称为军刀的刀子居然这么小，合上时可以很方便地握在手里或者在装在衣服口袋里。一个看样子是专门聘来做促销的金发碧眼的小姐微笑着向我打了个招呼，她的汉语讲得不是很流利，但表情达意不成问题。她拿出几把规格不一的瑞士军刀摊在柜台上让我挑选，一边热情地向我推荐和介绍它们的功能。我开玩笑说这种和普通水果刀差不多大小的刀不应该叫军刀，她听了这话有点困惑，我就用两只手比划了一下，像这么长才能叫军刀，我告诉她我心中的军刀的概念应该是一米多长两寸多宽能够用来刺杀格斗的那种刀子，她认真地朝我摇了摇头，对我说她们公司生产的这种多用小折刀之所以被称为军刀，是因为它品质优良，用途广，在 1891 年就被瑞士军队 选

中，作为独家指定产品生产和使用，而不是说它有着足够长或者是足够大的尺寸。我谢谢她解开了我心中的疑团，在她的建议下，买了一把拥有十五种功能的猎人型瑞士军刀。军刀的质量真的很好，都是特别好的不锈钢制造的，她说，一把刀甚至能用一辈子。

我合上刀子，拉出一把精巧的小剪刀把一张报纸剪成了碎片，接着又打开了一把小木锯，我神情恍惚，轻轻地抚摸着它的尖锐的锯齿，觉得自己的手指上的皮肤很粗糙。“李劲，送这把刀子给你，”我念叨着，寻找着词句，为又一首以《瑞士军刀》命名的诗有了眉目感到高兴。

“李劲，送这把刀子给你，作为你这次上海之行的纪念。”我朗诵着这首诗的开头两句，以一种戏剧性的姿势双手捧着那把被我一再写进诗歌的瑞士军刀让李劲收下。李劲显然对我送给他一把这样的刀子有些不理解，他接过这把沉甸甸的瑞士军刀看了看。这是一把瑞士军刀，我解释道。李劲的反应和我最初见到这把刀时一样，噢，没想到这么小。我说，是的，不过质量很好，功能也很多。说完，我从他手里拿过刀子，如数家珍地把每样东西都打开给他看，大刀、小刀，木塞拔，开罐器，螺丝刀、剪刀、木锯，等等，为了能使他和我一样喜爱这把刀，我还在他面前出其不意地从刀柄的头部抽出了一支白色的塑料牙签和一个不锈钢做的小镊子向他炫耀，李劲点头表示惊奇，这把刀是挺好的，不过我要它没什么用，经常在外面旅游的人倒应该带把这样的刀子。我妻子正和李劲的妻子在另一个房间里谈论上海时装的风格和特点，听到李劲这么说就出来笑着劝李劲收下这把瑞士军刀，她告诉李劲，他还没来，我就已经在首诗里许诺要将这把刀子送给他了。李劲一听她这么说，忙叫我拿出这首诗看看。我有点不好意思，我不想让李劲知道我是为了完成一首诗才把这把刀送给他的，这样做，有点太荒诞了。在这首诗里我明知故问，问李劲这把“可疑地染上了人间烟火”的瑞士军刀经过多少人的手，最后又经由谁的手，才到了他的手中，在结束时我还杞人忧天，为它将来的命运担忧，这种担忧在现实生活中其实没多大意义，这样写纯粹是为了

一种美学上的需要。现在，我把它抄下来。  
它来自遥远的瑞士阿尔卑斯山小镇，  
途经千山万水，最后抵达上海，  
现在，李劲，你把它带到南宁，

那么，又是哪一只手将它  
带向另一个我们所不知道的地方？

看完这首诗，李劲笑着告诉我这把经过千锤百炼的瑞士军刀是经由我的手才到了他的手上的，所以这把精美的小折刀还是应该回到我的手中，他这只手是不会把它带到南宁的。他说他能看到自己的名字在一首诗中出现，已经非常满足了，虽说我们的同学和朋友有很多人都在写作，可只有一个人很偶尔地在一首诗里不疼不痒地提到过他的名字，在他的名字前后左右也还都是大家的名字，像我这样郑重其事地提到他的名字，并特地为他单独写一首诗，而且还要献给他，在他还是第一次，他感到很幸福，他向我表示，他将愉快地带着这首诗回到南宁。

我接过李劲递给我的刀子，心想李劲也挺奇怪的，我还以为他和我一样，会对这把瑞士军刀感兴趣，可是我又想，是不是我对这把刀子所表现出的怜惜和爱不释手的样子让李劲注意到了，君子不夺人所爱，因此他才委婉地拒绝了我的好意？这么一想，我有点过意不去，就坚持要送给李劲一件礼物，作为他这次上海之行的纪念。李劲见盛情难却，就让我送给他一本书。我把书柜打开，让他随便挑。他看了看，拿了一本秘鲁作家略萨的长篇小说《酒吧长谈》，他的《胡莉亚姨妈与作家》过去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好印象，可这本书却不怎么样，它结构繁复，情节杂乱，冗长得让人难以卒读。我想李劲回去看了以后一定会后悔，千里迢迢背着这本和一块小砖头一样大的书回家，一翻却味同嚼蜡，实在煞风景，于是我劝李劲再找一本书，李劲推辞了一下，说没关系，可随即他的眼睛一亮，从书柜里抽出一本书来，张生，把这本书送给我吧，他说。我接过来，原来是一个练气功的朋友送给我看一本揭露伪气功内幕的书，我对气功一点都不感兴趣，便爽快地答应了，还乘兴在书的扉页上写下了某年某月某日送给李劲留念的字样，就好像这本书是我写的似的。

李劲夫妇在上海玩了两天，第一天我陪他们逛了逛南京路和人民广场，第二天是星期六，我妻子不上班，她甩下了一逛商店就头晕、想发脾气的人，和李劲的妻子一起精神抖擞地去淮海路购物去了，留下我和李劲在家里闲聊。几年没见，李劲像我一样发胖了，而且比我还胖得明显，大学老师的职业没有使他那伶俐的口才变得更加璀璨，却使他变得有点木讷。我们两个一边喝茶一边谈这几年的生活，但彼此的隔膜让我们在谈起自己各自熟悉的事物时都有些难于沟通和发挥，为了改变这种情况，我拉李劲到附近的一家保龄球馆去打球。

在路上，我主动挑起话头，问他为什么会迷上气功，以前在学校时可是一点迹象都没有。李劲说他妈妈退休后没事干，就跟着别人练起了气功，练着练着走火入魔了。不是真的走火入魔，李劲见我瞪大了眼睛，笑着说道，他妈妈神经一切都很正常，她只是变得很相信气功师的话，很相信气功的特异功能罢了，什么练到一定程度能隔墙视物，预知未来，发功时人会散发出一种香气，身处异地的两个人可以通过意念来联系和交流信息啦等，怎么和她辩论都没用，越说这些是假的，她反而越信，李劲无可奈何地说道。

由于是白天，又是上午，保龄球馆里的人不多，球场里二十几根球道上只有几根球道有人在打，尽管店家为了烘托气氛，有意播放着欧美的摇滚音乐，可还是能听到几个孤孤单单的保龄球掷到木质球道上发出的清冷的砰砰的响声。我们边打保龄球边继续谈气功。在聊了一些关于气功的真真假

假的传说后，我突然问李劲到底信不信气功，这个问题可能太直接了一点，李劲没有马上回答我，他和我又交替击了几个球，直到打完了一局才停了下来。他点上一支烟，和我一起看着旁边球道上的一个小姑娘以一种很不规范的动作像撮垃圾一样把球扔了出去，球咚地一声掉在球道上，旋转着有气无力地向前滚了下去，我估计这个球可能会滑出球道，谁知它竟缓慢地颤抖着把所有的球瓶全打倒了，小姑娘喜出望外，激动地和一男一女两个大人击了一下掌以示庆贺。看到这番情景，想到刚才自己一本正经地又是挑球又是摆姿势，还没忘了助跑和采用正确的手型，每回却没打倒几个，我和李劲都笑了。

“怎么说呢，我现在还谈不上是信还是不信，”李劲说，“开始我对气功一点都不以为然，我觉得这种东西和每过几年都要变一下的广播体操没什么区别，不就是锻炼身体的一种徒手操吗。可后来我发现我妈练了以后整个人都变了，她经常说我们是凡人，很多潜能没有开发出来，很多东西意识不到，所以才会有办不到的事情，才会有很多烦恼解决不了。她突然变得很超脱，人好像升华了许多，有时候看我为一些事情痛苦不堪还来劝我也练练气功，说只要好好炼，我会轻而易举地看透这一切，这些困难也都会被克服。她还有事没事给我们讲一些发生在她身边的气功故事，活灵活现的，像真的一样。这时我才意识到，气功不仅仅是一种健身操，很有可能是一种宗教。想到这里，我感到太复杂了，没敢再想下去，不过确实没哪项体育运动能让人的精神得到提升。要使一个人绝对相信某种事物，我觉得一定得有超自然的成分在里面才行，而很多气功故事都是超自然的，气功师个个像神仙一样，呼风唤雨，这太不真实了。但就是因为它不真实，很多人，像我妈，才会信。

“有一天，我妈回来，很兴奋，说是和她们一起练气功的一个气友已经能发功了，发功的时候头上有一个光环。我大吃一惊，这不和庙里的菩萨一样了吗，它们脑袋瓜后面都画有或者雕有一个光环，太可怕了。我问我妈是不是亲眼看见的，我说你可是个大学老师，是个有知识有文化的人，和那些卖菜种地的劳动妇女不一样。我妈闻言大怒，她说，养你这么大，我什么时候说过假话，你不信，明天和我一起去看看，我就不信你见了棺材还不掉泪。

见她开始乱讲，我赶紧安慰她，叫她别生气。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明天我一定去看个水落石出。我妈虽然这么说，我心里还是将信将疑。我把照相机拿了出来，又去买了个新胶卷，我先在家里照了几张，试了试相机，一切都很好。

“第二天早上，我和我妈一起到公园的草坪上看她和那些气友练功，在她们开始练功前，我让我妈摆了几个姿势，给她照了几张相。然后我站在旁边看她们练功。练了一会后，我妈和其他的人停了下来，看一个胖胖的中年妇女继续练，这个女人身材高大，像个北方人，她的两条胳膊舞了一会后，忽然一下子固定了空中。我妈很激动，抓住我的手就叫我看她的头，我一直盯着，什么也没看见，来不及多想，我举起照相机就掀快门，这时，发生了一件我怎么也不相信的事，快门怎么都掀不下去，我翻过相机一看，镜头盖什么的都打开了，我又重复掀了几次，还是一点反应都没有。那个胖女人活动了一下身子，作了几次深呼吸，慢慢地收了功，我妈她们马上围了上去，七嘴八舌地说她今天发功时头上的光芒比昨天的要小一些，但是要亮一点，那个胖女人很得意，频频点头。我想，这不就是皇帝的新衣吗，我妈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就这么一点虚荣心把她害了。又过了一会，她们陆续散了场，

在那个胖女人扭头要走的刹那，我心念一动，拿起照相机就拍，喀嚓一声，你说怪不怪，照相机的快门又好了。我差点发了疯，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地望着那个胖女人越走越远的身影一口气拍了七、八张，我妈骂我是神经病，拉着我就走。我认认真真地检查了一下相机，什么毛病也没有，还是刚才那只相机，谁也没碰过它，它甚至一分钟都没离开我的手心。见鬼了。

“路上，我妈问我看见了光环没有，我摇了摇头，说没看见，我妈很不屑，对我说像我这种凡人、普通人，是有可能看不见，她觉得自己能看见光环很了不起，很神气，我忍不住说这是皇帝的新衣，谁知我妈根本不往心里去，她怜悯地看了我一眼，叹了一口气，说我是狐狸吃不着葡萄说葡萄酸。这下弄得我一点脾气都没有了。

“我没把相机出故障的事告诉我妈，她要是知道了，肯定会到处乱说。离开公园，我没有直接回家，我找了个最近的彩扩点，想把这卷胶卷快洗出来，我始终有一丝侥幸心理，希望在那个胖女人发功时，我还是不易察觉地照到了一些什么，尽管这有点非理性。我连快门都没按下来，却幻想拍出了相片，这事对谁说谁都会觉得可笑，放在谁身上谁也会感到不正常。

“胶卷很快冲洗了出来，我的幻想落了空，在胶卷上，有几张在家里拍的照片，接下来，紧挨着我妈的就是那个发功的胖女人的侧影和她越来越小越来越模糊的背影，中间没出现她发功时的照片，这当然是不可能的，但我不相信这是真的，这么说，你准以为我思维混乱了。可能是有一点，我有些失控，把这个胖女人的照片撕成了碎片，全扔到了马路边的垃圾箱里。”

我不知说什么才好，我不想再问李劲后来对气功的看法和认识是不是有所改变和加深，也不想再问他那个照相机是不是在此之前或在此之后经常发生类似的故障，李劲向我讲述这件事时态度的认真和神情的严肃，让我觉得再反复问这样的问题有些多余。我喝了一口红茶，站起来去打球，我随便拿了一个球，这个球的重量并不适合我，它太重了，我小跑了两步用力把球掷了出去，说真的，我暗地里真希望这个球会像前面那个小姑娘乱扔的那个球一样将十个球瓶全击倒，结果却让我苦笑不得，我打了八中，还剩下两只瓶像足球的球门一边一个，

我只得自叹倒霉，胡乱扔了一个球后走下了球道。李劲同情地和我击了一下掌，好像他也遇到过这种令人尴尬的情况似的。

看看快到了吃中午饭的时候，我和李劲抓紧时间，加快速度，一鼓作气地打完了余下的几局球。在休息的间隙，我突然想起了过去亲身经历过的一件和气功有关的事，考虑到这件事与李劲给我讲的那件事有点小小的冲突，再说，在这种朋友相聚的快乐时刻，似乎也没有必要老是探讨这些玄而又玄的事情，我便拿定主意没把这件事告诉给李劲。

第二天，李劲和他的妻子一大早就起来去吴淞码头乘到南通的高速客轮，我和妻子睡眼惺忪地把他们送到街口，叫了一辆出租车，握了握手后，就和他们告别了。春节过后，他们从南京坐飞机回了南宁。我们从此没有再见面。

重新想起气功的事是半年后，这与我的那把瑞士军刀有关。李劲离开上海后，我对我的那把瑞士军刀的态度不知不觉中有了很大改变，我不再像以前那样用过后就把它收拾好放在我的抽屉里，或者以一种怜爱的眼光欣赏它那锋利的刀刃，参差却又整齐的木锯，富有弹性的小剪刀和设计巧妙的镊子与牙签，还有百思不得其解的用来运送包裹的多用途的钩子，我有点漫不

经心，好像忘记了它是我当初花了月工资的三分之一，来回坐了将近四个小时的公共汽车，从五角场横穿整个上海到徐家汇，才把它买回来的。我把它当成了一把几块钱的刀子来看待，我不再用别的起子来开啤酒瓶，也不再用指甲剪来剪指甲，只要有用得着瑞士军刀的地方，我绝对不会用别的工具，我用它来削铅笔，一点都不怕铅笔芯会弄脏明晃晃的刀刃，我用它来剪电线、剪保险丝，亲眼看见它无坚不摧，为了能经常使用它的牙签，我还学会了剔牙，到后来，我都怀疑我变成了这把瑞士军刀的检验员。我把它到处乱放，到处乱扔。不知道为什么，每次我一见到它，就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可一旦一连几天没见到，我又会怅然若失，魂不守舍，我会不顾一切地翻箱倒柜，到处乱找，直到见到它为止。事情刚开始时，我没有往深处想，也可能是不愿意往深处想，我知道这是一种病态的心理。我还知道这一切都是那首我在前面提到诗在作怪，在这首诗里，我不仅许诺而且已经将这把瑞士军刀送给了李劲，我还自做多情地对它将来的归宿发出了疑问，可在现实生活中，这些并不存在。我是一个既敏感又脆弱的人，我无法忽视以“李劲，送这把刀子给你，作为你这次上海之行的纪念”开头的《瑞士军刀》这首诗所创造出的艺术真实，尽管李劲也许并不在乎我是否送给他这把瑞士军刀作纪念，可是我一想到这首诗，我的心里就有些不安，我不止一次地对自己说，这是一首没有完成的、残缺不全的诗，它同时也是一首不真实的诗。

这把瑞士军刀的命运可想而知。它放在家里是那样的醒目，以至我每次出门都忘不了它的存在，我大大咧咧地把它塞进我的裤子口袋，带着它到处乱跑，我上班时带着它，下班时还带着它，我去酒吧和朋友聊天，到图书馆查资料，坐公交车，打的，乘地铁，有用没用我都带着它。我的妻子曾故作关心地问我，每天带着这把还真有点分量的刀子跑来跑去，又硬又重的，方不方便？我觉得她的问话不怀好意，是在讽刺我，就没有答理她。七月的一天，在外面顶着炽热的阳光满头大汗地跑了一整天后回到家里的我，发现我的裤子口袋烂了一个洞，而这个口袋恰好是我放那把瑞士军刀的口袋。

我终于松了一口气，我打开电脑，把一直让我感到不安的献给李劲的那首《瑞士军刀》的诗一个字一个字工工整整地打了进去，如今这首诗是这样的完美，它含义浅近却富于哲理，自身的结构也充满了张力，我私下里甚至认为，这是我近年来写的最好的一首诗。我重又把这首诗修饰了一下，我感到有些诗句真是发人深省，比如：

这把刀千锤百炼，可疑地  
又染上了人间的烟火。

我在电脑里选用了不同的字体来显示和编辑这首诗，找到了一种最佳的效果，然后把它谨慎地存进了用来存放我的诗歌的文件夹里，为了保险，我又把它存进了一张软盘。

整整半年了，它早就该输入电脑，存放到我给自己编就的诗歌自选集里去了，没想到拖到今天才完成这个工作。我想起了半年前激发我写这首诗的灵感，想起了在南宁的一所大学里教书的李劲，想起了她的母亲和让他感到有些迷惑的气功，我也想起了我当时想告诉他却没有对他讲的那个气功故事。

就像写那首《瑞士军刀》的诗时的情景一样，我突然很急切地想把那个我亲身经历过的气功故事告诉李劲，我几乎是很冲动地拿起了电话，想给李劲拨个长途，最终还是我的那点可怜的薪水使我恢复了理智，让我放下了

电话。我拿起了笔和纸，坐在桌前给他写了一封信。在信里，我对他讲了我多年前的一次经历。那时，正是气功风靡全国的时候，到处都流行所谓的带功报告，在一个大礼堂里，面对黑鸦鸦的人头，已经得到正果的气功大师亲自出面讲授气功的精髓，同时带领大家一起练习一些气功的功法，据说在大师练功时会发散出一种神秘的外气，能够帮助大家尽快体味到气功的精髓，顺利步入气功的神圣殿堂，当然，大师的外气还有一个在我看来并不是非常重要的作用，那就是它能治好人们身上的各种各样的疾病。我曾有幸参加过由一个来自北京的著名的气功大师举办的一场盛大的带功报告会，那天，我坐在拥挤的人群中间，和其他人一样鸦雀无声，虔诚地望着台上的大师气定神闲地侃侃而谈。大师身形瘦削、相貌清癯，从他五岁即被武当山道长看中气功说起，到与一个名病人如坐春风，他吹气如兰，短短几分钟便治好那人的双腿粉碎性骨折结束，简明扼要地把自己的底交给了大家。他的话音刚落，下面的群众便自发鼓起了掌，可能是害怕影响大师下面的带功报告，这掌声很轻。主持人手拿麦克风蹑手蹑脚地走上了台，他先请大家肃静，接着告诉大家，大师这次来给我们做这次带功报告殊不为易，众所周知，大师真正的职业是北京大学的老师，他在清华大学博士毕业就被点名要到了北大，他搞的科研在美国都获了奖，他的工作那可不是一般的忙，这次能来给我们做这个报告，也是费了很多周折的，不说了，一句话，衷心希望大家珍惜这个来之不易的机会，好好与大师配合，使自己能有所收获。大师的学生，他是个研究什么离子物理的硕士，一个面白无须的小伙子，接过主持人的麦克风又说了两句。他的太阳穴高高隆起，一看就是练过功的，武侠小说上的高手我想大概就是他这模样。他提醒大家的思想要有所准备，在以往的带功报告会上，经常有些气感强烈和已经有一定基础的气友，或者在气功上有天赋的人，在大师发放的外气的刺激下，会控制不住自己，会放声大哭，唱歌，唱戏，还有可能在地上打滚，遇到这种情况请大家千万不要惊慌，到时会有工作人员来帮助他们，再说这也是一种正常的情况，这说明大师的外气被你幸运地捕捉到了，这对你的身心都会有莫大的好处，再提醒大家，一定要放松，想叫的时候一定要叫，千万不要压制自己的气感，这样对你的身体会有不良的影响。我看见身边的好几个人没等他说完，就已迫不及待地闭上眼睛等待大师带功。

大师声音舒缓，叫大家阖上眼睛，调整好呼吸，把自己想象成一条在蔚蓝色的大海里轻盈地漂游着的一条鱼，上面是蓝色，下面是蓝色，左面是蓝色，右面是蓝色，漂啊漂，游啊游。还没过几分钟，从人群中就传来了低低的抽泣声。大师又要我们把自己想象成一只在蓝天上自由飞翔的浑身透明的小鸟，这时有人唱起了京戏。在这种情况下，我有点沉不住气，感到自己真是一块朽木，这么长时间身上一点异样的感觉都没有，我睁开眼睛，旁边的过道上竟有一个人像个羊角疯病人一样口吐白沫在打滚。人们正襟危坐，个个紧闭双眼，一丝不苟地继续聆听着大师的教诲，在想象中把自己变成各种各样的东西，大师循循善诱，不时问大家是否感到有气游运行到自己的手或是自己的脚上，要不就是身体的某个部位在发热，在变化。

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因为接受了大师的外气有了失态反应的人越来越多。我也越来越焦虑了。和大师在一起坐了这么久，不管是我的大脑还是我的心脏，都没有接收到一点信息，更没有受到任何刺激。我看着这个有人哭有人笑有人超然物外有人像我一样到处乱瞅的带功报告会，忽然感到很



滑稽，我冒险大叫了一声，本以为身边的人会看看我，谁知他们看都不看我一眼。

我对李劲说，我这时异常清醒，神经一点都不错乱，我见没人注意我，就又叫了几声，我觉得我在这里坐下去已经毫无意义了，于是，我就大摇大摆地走了出去，一个工作人员问我需不需要帮助，我冲他笑了笑，告诉他我没事，我很清醒，他吓了一跳。

气功的故事讲完了，可这篇名叫《瑞士军刀》的小说还没有完。

那把刀子丢后不久，我又不辞劳苦，辗转换了几趟车，到徐家汇的东方商厦礼品部重新购买了一把和我丢掉的那把型号相同的被称作猎人的瑞士军刀，它仍然拥有十五种功能，它的价钱也同样居高不下，但我并没有产生任何踌躇和犹豫。自从丢掉那把瑞士军刀以来，我的心情好了许多，可同时我感到十分不便，我承认，这把小小的瑞士军刀真的就像产品广告上说的那样，是一个可以随身携带的万能工具箱，不必讳言，我一度非常喜欢它，现在，我依然非常喜欢它。这把刀子买回来后，我却没有像我在买之前所想象的那样尽可能多地使用它，随身带着它到处乱跑。每当我轻轻地打开它的铮亮的刀子，开罐器，剪刀，木锯，抽出安放巧妙的牙签和镊子，又一样样地把它们合起来时，我发现，事实上用到这把精美昂贵的刀子的地方并不多。但是我需要它。我把它放在我的抽屉里，经常肆无忌惮地拿出来小心翼翼地看一看，就像一个守财奴在清点和观赏自己心爱的钞票。

今年八月初，我和两个同事到雁荡山去旅游，在出发前，我带上了我的瑞士军刀。旅途中它还真的派上了用场，我们在游览山势陡峭险峻的三折瀑时，由于体力消耗过大，在下山时双腿不由自主地发软和颤抖，恰巧又碰上了大雨，每走一步都让人提心吊胆，我拿出瑞士军刀，用小木锯锯了三根树枝做成拐杖，我们才得以顺利地下了山。此外，我还用军刀上的镊子为一个同事拔出了手上的木刺，给自己的眼镜拧紧了螺丝。

我们愉快地离开了雁荡山，回来时，我们沿途乘坐过一辆颠簸的中巴，一辆红色的桑塔纳出租车，一艘双层的过江轮渡，还有一辆蓝黑色的福康牌出租车，最后搭一艘从澳大利亚进口的白色的高速客轮回到了上海。算了，说这些已经没多大用了，我能明确的也只有一点，我的瑞士军刀肯定是遗失在以上这些交通工具中的某一个角落了。

事情到这一步完全变了，我想起了我在购买第一把瑞士军刀时那个金发碧眼的促销小姐对我说的话，一把刀甚至能用一辈子。最新资料表明，瑞士军刀是二十世纪全世界销售个数排名第六的畅销产品，它理应畅销，我在写这篇以它的名字为题的小说时，写字台上就放着一把我刚在同一个地点买回来的猎人型瑞士军刀，你知道，这已经是我用过的第三把了。我想看看，我这一辈子究竟要用几把这样的瑞士军刀。

